附件6：

思想政治品德考核鉴定证明

姓名 ，身份证号 ，系 社区居民/村民， （初中/高中/中专/)毕业，政治面貌 ，毕业后至今在家待业。

该同志热爱祖国、热爱人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纪守法，尊老爱幼，团结群众，乐于助人，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，未参与“法轮功”等非法邪教组织。

特此证明。

（以上材料仅限河北省2024年高考报名使用）

工作单位/乡镇/街道（盖章）：

  年   月   日